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管理委员会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关于 2022 年思政专项 课题申报的通知

思政联盟各院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现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加强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课教师师资队伍建设,不断提升思政课教师教育教学研究水平,促进思政课教师科研实力整体提高,现启动 2022 年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 1.课题申报团队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社会主义制度和中国共产党领导;具有独立研究和组织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 2.课题申报团队负责人须为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联盟院校专兼职思政课教师。
- 3.凡上年度未结题的课题负责人本年度不得再次申报。
- 4.本课题研究实行课题负责人责任制。课题负责人确定

附件 1 考核办法

此外为激励负责人，除了本人非考核范围之外，还多可考核其所在部门其他教师的工作。考核对象为承担课程研究的

课程研究团队成员不限科目人（包含负责人）

二、考核范围

1. 考核范围包括课程负责人和担任对该课程

在中国有贡献的全体教师

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

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

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

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

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

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

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

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

课程负责人和担任该课程的教师。考核范围包括中国有贡献的全体教师，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在高校担任过课程研究的教师。

三、立项评审

1. 教师教育团区委、组织部等进行立项评审后，按数量限制

进行立项评审。立项评审由团区委、组织部等进行立项评审后，按数量限制进行立项评审。立项评审由团区委、组织部等进行立项评审后，按数量限制进行立项评审。立项评审由团区委、组织部等进行立项评审后，按数量限制进行立项评审。

题鉴定书

4.2022 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结
题汇总表

5.课题研究成果封面



2022年7月12日